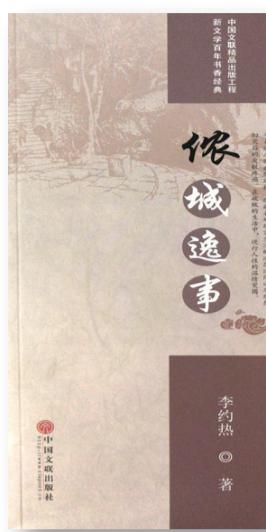


生动书写日常之善

——评李约热长篇小说《依城逸事》 □赵文广



2017年,壮族作家李约热的长篇小说《依城逸事》在《作家》杂志发表,并于2019年3月由中国文联出版社推出单行本。

《依城逸事》这部小说,并非没有“劲爆”的素材,只是作者用了一种温和的方式加以呈现。小说里有一个人叫王大川,王大川一个人跑到越南,动用关系销毁了一切出入境资料,成了越南富豪高官的女婿。婚礼现场,王大川和新娘乘坐直升机降落在大楼天台,楼一样高的巨幅婚纱照在投射灯的照射下徐徐展开。后来,王大川被地雷炸断了一条腿,穷困窘迫,不得不带着年幼的女儿回到祖国托孤。这样的跨度,未尝不可以处理成一段荡气回肠的故事。如果改拍成电影,可以用一种超越时空的方式进行蒙太奇拼接。但作者选择了一个特别日常的切入点,所有这些可以产生话题的素材只是丰富的支流,最终汇集到一个人生命的主流里,这就是故事的主人公李晓。

小说是从李晓这样一个几乎可以说是平庸的人物的日常琐碎中开始的。这恰是《依城逸事》的一个特别扎实的出发点,也不妨看成李约热对个人创作的新探索。

在小说的开头,几乎像是为了避免可能产生任何阅读障碍,作者迅速麻利地交代了主要人物关系和重要线索,与此同时,也为小说构筑了一个稳定的基础——牢固的情感关系。小说写了张丁一家和李晓、顾静二人混乱而不幸的遭遇。张丁的妹妹张丹为了还男朋友阿德借的高利贷,把自家房子抵押出去,高利贷公司派人占了张丁的房子,于是张丁一家四口(父亲和二儿一女)无家可归,支撑和维系这样一个地基的粘合剂,就是张丁兄弟对妹妹张丹的关心,以及张丹对她的男朋友的不离不弃。与之配合的,主人公李晓和他的女朋友顾静,也是这么一种互相信任和支持的关系。

这样一种主要人物关系的设置很有意思,越往后读就越会意识到,这种紧密相联的关系,为小说文本承载大量复杂的故事素材提供了一个非常牢靠的载体。小说似乎刻意回避了可能强化戏剧性的表达,而是尽可能地回到生活的日常之中。而日常并不意味着枯燥和单调,作品的视角随着张丁一家四散漂泊的线索,随着李晓顾静二人的中年爱情,向我们展示了丰富的时空,穿插了大量风土人情和精彩故事,使小说成为一部带有小型百科全书色彩的地方叙事文本。这种平淡中的丰富,可以说颇有叙述技巧,又毫无刻意的痕迹。

从地理意义上讲,《依城逸事》讲述的是广西南宁附近的故事,那里靠近中越边境,人们吃老友粉、醋血鸭,有独特的风俗习惯。我们知道,很多作家都有属于自己的地域符号,比如

李约热有他的“野马镇”。在他的写作中,带有地域文化特征的符号会时常出现并加以强化。而在《依城逸事》里,作家却写了这么一句话:“哪里都一样,依城也一样,只是你不知道而已。”这句话是张丁父亲评价野马镇时说到的。我们不妨把这句话当作一条线索,去感受李约热在创作上的新尝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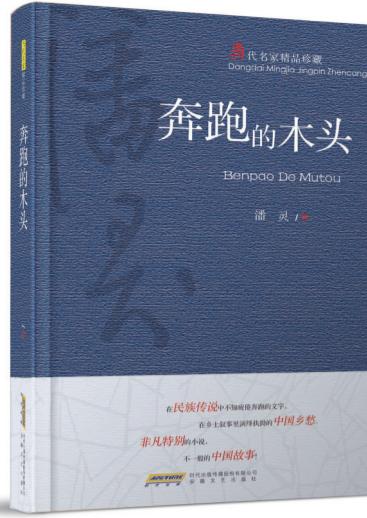
李约热在《依城逸事》中表现出去精英化、去戏剧化的尝试,不再强调“野马镇”的地域符号。《依城逸事》的故事,并非发生在某个特别的地域,它发生在一个真实的日常环境。小说提到的所有事件,都可以归到日常生活的巨大熔炉里。

整体地来看李约热的创作历程,从洋溢先锋小说家的叙述激情,到以知识分子身份思考“平庸的恶”,再到现在的《依城逸事》,我们可以感受到一种创作的深入:由“平庸之恶”到达它的另一面——“平庸之善”,这无论在表现的难度和思考的深度上都对作家提出了新的要求。这里所说的“平庸之善”并不是“善的平庸”或者“平平庸之善”,而是指对善的日常化观察和探讨。当然,《依城逸事》并未回避对恶的观察,只是这种观察不再那么直观和戏剧化,而是更有隐蔽性,更有重量。

《依城逸事》里有一个富有象征的建筑。首先,它是一个酱油厂,顾静要靠这个厂子帮助她的亲戚,结果因为轻信他人,厂子倒了;后来李晓想把它变成一个有艺术气质的酒吧,开业后来了一群练剑归来的大爷大妈,酒吧被迫卖起了矿泉水;再后来,酒吧变成了早餐店,杂货店,卖起了包子和驱蚊药。这个建筑的变迁史,从某种程度上隐喻着人们思想的发展变化。

最后还是要说“善”这件事,通常人们会用二元对立的思路来思考善。《依城逸事》则提供了一个更为宽容的视角。好人也并不是说他做了多大的好事,也并不是说他完全没有私心。而坏人呢,有时候也表现出人性的闪光点。甚至我觉得,《依城逸事》中的“好人”,并不专指热情、爱助人的抗战老兵或保安大哥,而是作者以悲悯和充满同情的视角观察到的行色如风的人。

这篇小说的底色是淡泊的,小说里的每个人,都没有偏执地要完成什么,或者要成为谁,这也使得他们活得更明白,顺其自然,但又不随波逐流。这样一来,《依城逸事》终究还是有理想色彩的,只是过于朴实的风格遮蔽了这种理想的底色。小说中各得其所的人生,让人想到“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乐其俗”的优雅生活。可是从另一个角度看,这种生活又是小说人物经过怎样的一步步退守而换来的,这里又依靠了多少幸运和偶然呢?因此,小说的最后结局,突破了美好田园的幻想,表现出文学作品应有的重量和力度。



布依族作家潘灵最新创作的中篇小说《奔跑的木头》,以逶迤磅礴的乌蒙山上世代因袭的彝山贵族和金沙江畔勤劳勇敢的仲家人为描写对象,讲述了在土司时代末期,美丽聪慧的吉联女士土司“阿喜”和大智若愚的背脚“木头”之间的故事。

木头是仲家人黄药师的后代,天生神力,不知疲倦。他本应聪慧过人,却被父亲所伤,从此呆若木鸡。一次偶然的机会,他被毕摩相中,带回土司府。他凭借非凡的脚力,力挫24位土司,被选为下肢瘫痪的18岁女士土司阿喜的背脚。他保毕摩从阿卓的鸿门宴上全身而退。他为阿喜舍身忘死,与凶恶的撒玛土司讲和,避免了一场两败俱伤的“打冤家”。潘灵将这样厚重的题材讲述得如同乌蒙山岭中缭绕的云雾,轻盈灵动,引人入胜,让我们感受到大山深处隐秘的智慧之光、人性之光,以及民族文化与现代文明相交融的神奇魅力。

这部小说的成功之处,首先在于塑造出了一批鲜活的人物形象。美丽的阿喜、木讷的木头、忠诚的毕摩、狡黠的阿卓、凶狠的撒玛等形象跃然纸上。

特别是青年木头的形象,塑造得格外生动。木头一出场,即是以“比牛沉默,却比一头牯牛有劲”的形象出现,憨厚而呆滞。后来,在给阿喜做背脚的日子里,他果然屡屡以神奇的奔跑速度和惊人的巨大力量,一次次维护了吉联家族的利益。

毕摩参加阿卓的鸿门宴,木头作为唯一的随从同往。当毕摩识破阿卓的诡计,拂袖而去时,提醒木头也赶紧走。然而,“毕摩站住。木头也站住。”直至毕摩发出了明确的指令,木头才晓得背起毕摩“跳进了夜晚的黑幕”。作者用寥寥几笔,就把木头呆头呆脑的模样刻画得淋漓尽致。可是,一旦木头奔跑起来,“大迅疾、太快速,像风一样。不,他本身就是风,比闪电还快的风。”奔跑的木头,灵巧、敏捷、迅速。

在背着阿喜巡视领地的路途中,他们经过了一片马樱花丛,引起了阿喜兴奋地惊呼。“木头把阿喜土司从身上放下来,把她抱坐在山冈的青石上,就朝着那开满马樱花的地方跑去”,“最终把阿喜土司置于一片怒放的花海中”。这时,木头

浸润现代性的灵性写作

——评潘灵小说《奔跑的木头》

□张妍妍

笑了。他哪里是木头,他的心里有如鲜花绽放的温情。

全文的高潮,发生在木头陪同阿喜与撒玛土司议和之时,当凶神恶煞的撒玛提出以血偿罪的无理要求时,阿喜毫不惧色地用刀对准自己。就在这时,“一直呆立着的木头,伸手抓住了阿喜土司握刀的手,并迅速将刀夺到了自己手中”,他不顾阿喜的再三反对,“一扬手,将刀子深深插入自己腹中”。在场的人都惊呆了。这个木头,为了阿喜,为了化解部族的危机,宁置个人生死于不顾。最后,他忍着伤痛,背负阿喜泅江脱险。小说以木头渡过金沙江后说的第一句话:“我……累!”结尾,将这个大爱无形、大巧为拙、大智若愚、大勇似怯的小伙子活灵活现地描绘出来,让读者深深感觉到他的可爱、忠诚与善良。

这部小说属于乡土写作的范畴,但在其中透射出现代性的光芒。土司时代的末期,现代文明已经逐渐渗入到乌蒙山深处,文中写到阿喜自幼被送到成都学堂,因而“见过世面,学习文化,知书达理,温文尔雅”,而这些“正是这舞山上稀缺的”。她懂得光靠武力解决不了问题,而采用了比赛跑步的方式避免了“打冤家”,从而文明地解决了两个部落之间的争端。

阿喜惟一的哥哥,“那个长得像一头豹子一样孔武有力的年轻帅气的小伙子”就是在“打冤家”的过程中惨死的。因此,阿喜对这样野蛮落后的习俗有着切肤之痛,促使她向往、追求现代文明。“她内心里,越来越钦佩成都学堂里那个教她汉文的汉人先生。”她运用手中的权力,倾尽全力地将自己的族人带入现代社会,一起接受现代文明的洗礼。

阿喜摒弃阶级观念,善待木头,将他视作与自己平等的人,一同徜徉在马樱花丛中。她在巡视领地、发现族人偷种罂粟时,声色俱厉地呵斥毕摩:“看着天菩萨说,这地里种的是什么?”阿喜就是一道光,一道希望之光,照进大山深处。她是吉联的希望、舞山的希望。潘灵将代表现代性的阿喜,巧妙地糅进了民族性的传奇故事中,在阿喜的身上,既体现了本民族的优良品质,又显示出深山里的彝族融入现代社会的渴望,昭示了彝族从传统走向现代的必由之路。

这部小说呼唤人间真情,让小说闪耀人性之光。阿喜与木头,一个是高高在上的美丽土司,一个是卑微低贱的傻瓜奴隶,两人抛却世俗偏见、等级观念,彼此在心里互生情愫。木头摘下马樱花献给阿喜,可谓自发的下意识举动。阿喜也难得地笑得开怀。在潘灵看来,这是多么美好自然的人间真情:“山冈上,两个年轻人的笑声,被山风扬开去。世界,此时似乎也变得美好而年轻了。”及至木头为阿喜舍命自戕,背负阿喜泅渡金沙江时,阿喜情不自禁“将木头越抱越紧”,在他耳边“轻声呢喃”。阿喜这样做,是出于对木头舍身相救的感动,还是对心上人的心疼,都难以说得清、道得明,只能看作是作者对突破阶级、贫富的人性之爱的颂扬,对两个年轻人淳朴、良善的感情发自内心的颂扬。只是木头醒来,等待他们的不知道是怎样的结局。

现实和命运的交织

——冯娜诗歌简议

□郝俊

我擦肩而过/我不相信的事物从未紧紧拥抱过我。”这首《雪的意志》更像一部有着自传味道的意识流作品,诗中的那些惊心的遭遇除了暗示命运中的偶然性,更多的在强调外在的事件如何作用于内心,并以此展示起伏的内心世界。结尾两句是诗人对“自我”与“现实”之间关系所作的精神认知和艺术表达。

这类自传意味较强的作品在诗人不同的诗集中都可以找到,《葵已年正月凌晨遭逢地震》写“我”和母亲突遇一场因地震引发的雪崩:“母亲的手随着大地颤动/她抚摸过烛台/再抚摸过我的头顶/——我想我的脸上肯定盛满了光/我心愿了无//母亲的遗憾是没有年轻的男人在这个时候爱上我”。我相信人在危难之时,涌上心头的一定是最为珍视的情感,是一个人的生命所系。母亲在危急关头,心中念念不忘的事情和期盼已久的心愿,是希望自己的女儿保持美丽,找到属于自己的爱情。诗人对亲情的体验和表达十分独到,

浓郁的感情没有顷刻流泻,而是犹如一盏微颤的烛光,缓缓溢出。

亲情的题材在诗歌中不好处理,情感的表达往往摇摆于“过”和“不及”的两端,经常与

很多细节无法像散文和小说一样精心铺展,只能在极大的限制中去捕获最具包蕴性的瞬间。冯娜在处理这类诗歌时,总能做到恰到好处。如《纪念我的伯伯和道清》一诗,短短四行:“小清子山上的茶花啊/请你原谅一个跛脚的人/他赶不上任何好时辰/他跋完了生,才走到你的枝桠下面”。诗作写出了“伯伯”悲情的一生,让一位值得尊重和怀念的亲人长眠于美丽的茶花树下,永远地活在晚辈的诗里。另外,在《陪母亲去故宫》《苔藓》《父亲说它叫夜蒿树》《隔着时差的城市》等作品中总是通过生动的物象准确地传达出诗人内敛真挚的情感。

读冯娜的诗,有一个关键词不得不提:云南。大多数人应该认同,故乡似乎是命定的,是一个人命运的开始,更是一位诗人的生命底色。诗人自己说过:“我的诗歌经常被冠以‘地域性’、‘民族性’等评论,这些东西确实存在于我的诗歌当中,这是自然而然、非刻意的,但这不代表我基于它们本身在写作,只不过它们肯定是我精神源头的一部分。我想表达的共通情感、生命体验,有时可能确实借助了地域、民族的方式,但那是因为情动于衷,必须用这些方式来体现,而不是相反。”

我想说,冯娜很少“描绘”过云南,她是在试图“构建”自己心中的云南。她写的是自己所理解的“云南”,这种个性化的理解类似于一种独特的“发现”和“建构”。这才是冯娜作为云南诗人的意义所在,才是一位诗人对故乡的艺术回馈。印象中的云南近似于一幅色彩绚丽的油画,读了冯娜写的《云南的声响》,才知道,到了云南,除了要看,还要倾听,绚烂只是云南的肤色,众声汇聚的奇妙才是云南的生命之歌。这首诗里的声音,虚实相叠,有的是耳朵听得到的,有的是智识层面的,需要用心才可以感受到的。“失传的土话”是先民的诗语,诗人企望“沿途都有人尾随着它”,深藏于心的历史意识和文化忧虑流淌在字里行间。诗人爱故乡,即使写他乡,诗人有时候也带着故乡的视角,表达的还是忍辱不发的思乡情结:“没在湖边喂过红嘴鸥,就意味着没在云南过冬/大鸟归巢/啄食的记忆像雪花飞旋”。《在外过冬》

冯娜的一些抒情短诗自成一格。有些诗几乎是信手拈来,常见的举动在诗人的笔下变得饶有意味,切开一个水果如同“割爱”;“我舍不得切开你艳丽的心痛/粒粒都藏着向阳时零星的甜蜜/我提着刀来/自然是不再爱你了”。(《橙子》)

冯娜善于从日常生活中发掘艺术的价值。对于她来说,写诗已然作为一种生活方式而存在。其实,优秀的诗歌一直在找寻和挑选它的作者,我认为,冯娜是经常被选中的那位。

都开始腐烂。纳拉·阿弥目睹了这一切,痛心疾首之下和族人一起重新追寻信仰。一番辛苦努力后,洛科山又重新焕发了活力。在新的洛科山上,毕摩文化重新占据了重要地位,这也彰显着洛科山人信仰的回归。

在英布草心的建构下,我们能够看到他对四川大凉山彝族文化信仰的忠诚,以及对当代语境下人们精神信仰流失的担忧。在现代社会,生产力日益提高,但生活在其中的人们却如小说中逐渐腐烂的男人女人们一样,逐渐失去了自己的精神坚守。从这一意义上来说,小说中的纳拉·阿弥追问灵魂、追寻生命的奥秘,正是现实中的英布草心在当代社会语境下对彝族精神信仰的追索与皈依。

很多时候,我们都在苦苦追寻,到最后才发现,失去的比找到的更加珍贵。在某种意义上而言,英布草心的长篇新作《洛科的王》还原了精神世界的一片净土。在这非凡又奇异的“第三世界”里,我们能在奇妙的旅程中穿越彝族崎岖的发祥史,观仰神秘的毕摩文化,找回虔诚的心灵。

探索奥秘与追问灵魂

——评英布草心小说《洛科的王》

□刘浩楠

探索人生奥秘,追问人性与灵魂。

从叙事内容来说,小说是以纳拉·阿弥和他第一任妻子阿嘉姆为寻找她丢失的乳房而上路为叙事核心,带领我们仰视了彝族人的发展史,同时透过他的眼睛为读者展现了洛科山各氏族的纷争与兴衰,以及各氏族的风俗习惯。在这段寻找历程中,纳拉·阿弥个人的成长史,与彝族的发展史相互印证。这两方面产生对话关系,以复调的方式共同诉说彝族的历史演变。

很显然,《洛科的王》为读者打开了彝族发展的历史长卷,深情地诉说了彝族先民坚韧的毅力。特别是通过纳拉·阿弥为我们讲述了彝族人的精神信仰。在原先的洛科兹莫“没了”之后,纳拉·阿弥当上了土王,在神灵的庇佑下,洛科山打乱了四季的节奏,颠倒了牛羊生产的周期,推倒了阻碍妇女生育的土墙,生产力大大提高。不幸的是,洛科山陷入了黑暗。不过,纳拉·阿弥最终找回羊骨扇,寻找到阿嘉姆留下的99只眼,并与野人们

《民族文学》举办柳州校园创作基地总结会

本报讯 11月15日,《民族文学》广西柳州校园创作基地总结表彰会暨文学对话活动,在广西柳州高级中学举行。《民族文学》主编石一宁、副主编陈亚平,广西文联副主席石才夫,以及冯艺、王必胜、李美皆、孙春平、黄佩华、俞胜等作家参加此次活动。柳州市委教育工委专职副书记、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吴书勤主持开幕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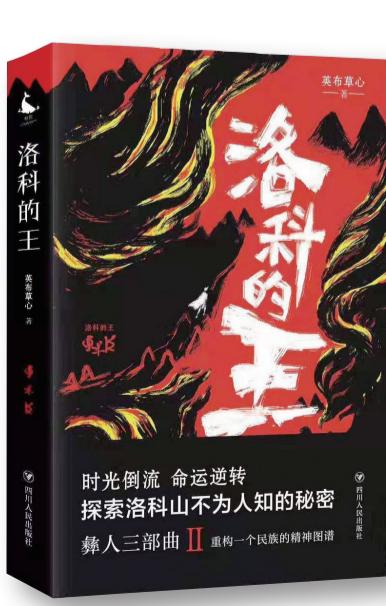
活动对基地优秀学生代表和基地优秀学校进行表彰。参加活动的作家、诗人和评论家与多所学校中学生进行文学对话,李美皆还就校园文学创作作专题辅导。16日,作家团前往融水县进行了少数民族校园文学创作调研。

据了解,《民族文学》柳州校园创作基地成立三年多来,紧紧围绕培育文艺新苗这个核心,以学促写,以写带学,努力创造多种形式、多种层面的读书写作培训活动,促使基地学生写作能力大幅度提升。这很好地培养了学生的写作爱好,激发学生文学创作潜能,为柳州培养优秀文学创作人才打下坚实基础。

中国非遗音乐数字工程启动

本报讯(记者 王竟) 11月26日,由艺术中国与摩登天空主办的“中国非遗音乐数字工程”启动仪式暨新闻发布会在北京举行。双方共同打造的该项目旨在通过先进成熟的数字技术,系统记录和整理中国濒危的传统音乐,同时将这些鲜活又具有生命力的传统音乐注入当代进程,通过艺术中国的“声音中国”频道呈现,从而打造一个国际互联网传播平台,向全球传播和推介中国的非遗音乐艺术。

中国非遗音乐是散落在中华大地上的珍宝。由于社会生态的变迁,过去依靠口传心授传承的珍贵民族音乐正面临着失传甚至消亡的危机。中国网总工程师田玉成表示,“中国非遗音乐数字工程”项目将系统整理保护珍贵音乐遗产,力求让它焕发出新的生命力。



《洛科的王》是彝族青年作家英布草心创作的“彝族三部曲”系列的第二部,依然以魔幻现实主义手法营造神秘的“第三世界”。如果要讲这部长篇小说所做出的突破的话,那么应该就是在当代语境下